

证券代码：603075

证券简称：热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4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星期五）在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康路 800 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9 月 10 日通过书面文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海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

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本次公司拟使用任一时点合计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5.2 亿元（含 5.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不存

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票据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以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的事项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使用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基本户及一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及材料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基本户及一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及材料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制定了相应的操作流程，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该事项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基本户及一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及材料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35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42%。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未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其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募投项目，有利于推进募集资金项目实施进程，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该议案的审议和表决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

因此，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募投项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9 月 16 日